



定期审查世卫组织代管的伙伴关系

秘书处的报告

1. 执行委员会在其第 132 届会议上要求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确保对代管卫生伙伴关系安排逐一进行及时和定期审查”¹，涉及以下方面：

- 对改善健康结果作出的贡献；
- 使他们的工作与世卫组织的工作协调一致；
- 世卫组织与每个代管伙伴关系的互动关系。

本文件提出了开展这些方面审查的机制。

实施定期审查

2. 根据世界卫生大会在 2010 年认可的关于世卫组织参与全球卫生伙伴关系和代管安排的政策所确认的标准²，对代管的伙伴关系定期进行审查。因此，审查工作评估伙伴关系及相关代管安排的总体任务是否与世卫组织《组织法》规定的职能和原则相一致，不会给本组织带来额外负担，并能最大限度降低世卫组织的交易成本，增加世卫组织工作的价值，以及遵循世卫组织的问责制框架。

3. 定期审查使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能够向执行委员会建议，是否需要作出修正才能继续执行伙伴关系的代管安排。

¹ EB132(10)号决定。

² WHA63.10 号决议。

4. 编写供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审议的报告将包括三个部分：(1) 伙伴关系对改善健康结果作出的贡献；(2) 使伙伴关系的工作与世卫组织的工作协调一致；以及(3) 代管安排下的互动关系。

5. 第一部分，即伙伴关系对改善健康结果作出的贡献，将主要基于对伙伴关系文件的审查，例如年度报告、绩效审查和独立评价。每个伙伴关系将负责收取相关信息，并对最近期报告和评价所包含的主要调查结果以及经验教训或建议提供说明。

6. 第二部分将侧重于使伙伴关系的工作与世卫组织的相关工作协调一致。该部分将评估以下特定内容：

- 伙伴关系建立的机制在与更广泛的利益攸关方更有效地开展合作方面对世卫组织的增值作用；
- 世卫组织与伙伴关系在任务、战略重点和工作规划方面的协同作用、互补作用和/或重叠；
- 伙伴关系对世卫组织的召集力和机构的利用程度；
- 伙伴关系创建的平台对倡导和资源筹集活动的适当性；
- 世卫组织与伙伴关系各自信息和意见的一致性；
- 世卫组织代管的伙伴关系对世卫组织资源筹集活动作出补充或竞争的程度；
- 代管伙伴关系与世卫组织在国家和区域级协调工作的充分程度。

7. 秘书处编写的报告第三部分将评估世卫组织与相关代管伙伴关系的互动关系，侧重于在以下领域内遵守本组织规则、政策、程序和行政做法的情况：

- 人力资源
- 规划和财务管理
- 资源筹集和成本回收

- 通讯
- 评价和“日落条款”。

8. 秘书处将汇总上述三项内容并为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编写一份报告，包括总干事关于继续执行代管安排的建议。

9. 请各伙伴关系对该报告结论所载建议提交管理层的回应。在引进通用的代管条款之后，可能需要根据最初审查产生的经验对这一框架进行调整。

选择审查的代管伙伴关系、时间安排以及资源影响

10. 世卫组织秘书处建议根据以下优先重点选择审查的代管伙伴关系：

- 伙伴关系的性质、宗旨或范围最近发生可能会影响代管安排的改变；
- 伙伴关系的评价报告表明需要审查代管安排；
- 伙伴关系理事会的决定要求审查代管安排。

11. 所有伙伴关系都须经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定期审查，至少每四年审查一次。

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的行动

12. 要求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审议所建议的框架并提供进一步的指导，包括对世卫组织代管伙伴关系进行审查的时机以及审查的性质。

= = =